

財團法人北部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七星中會_____

領 據

主後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支 付 事 由		支 付 總 額	新 台 幣	元	附註： 1.本收據發給金額及領款人簽名處請領款人親自填寫。 2.領款人請詳填戶籍資料及身分證字號。 3.本收據用於支付舉辦培靈佈道會、交換講台、社區活動等外聘人員謝禮使用，並於次年一月底以前向國稅局辦理申報手續。
		代扣所得稅	新 台 幣	元	
		支 付 淨 額	新 台 幣	元	
所 得 類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0 薪資所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9B 執行業務所得稿費及演講鐘點費				
茲收到新台幣	萬 仟 佰 拾 元整				
領 款 人	(簽章)				
戶 籍 地 址					
身 分 證 字 號					資料 編號
電 話					